

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区水务依法行政工作，参与起草水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以及专项规划。

（三）负责提出全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四）负责水资源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五）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组织全区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组织江河湖泊的治理、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检查、考核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负责排水行业维护和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

（八）负责城镇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镇生

活污水建设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镇生活污水临时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

（九）负责供水行业管理工作。督促供水企业管理及维护供水设施。

（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二）负责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协调区域内部门间的水事纠纷。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承办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

（十三）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水务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预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9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 2.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 3.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 4.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 5.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 6.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 7.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 8.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 9.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 10.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7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76.44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9.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8.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457.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032.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8.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47.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847.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847.65	总计	62	21847.6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47.65	21847.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	0.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	0.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9.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1	23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41	23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8.74	548.74					
21004			公共卫生	0.5	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8.24	548.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92	113.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8	409.7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4	16.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	50					
21103			污染防治	50	5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57.93	3457.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49	381.49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2	30.3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1.17	351.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	500	500					

	公共设施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2554.65	2554.6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4.65	2554.6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21.79	21.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79	21.79					
213	农林水支出	17032.52	17032.52					
21301	农业农村	1	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	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	4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	400					
21303	水利	16631.52	16631.5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 管理	610.73	610.7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 与维护	10106.46	10106.4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 理与保护	2000	2000					
2130314	防汛	43	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871.33	3871.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55	518.5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 支出	99	9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 居工程支出	99	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5	419.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32	34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47.65	5606	16241.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	0	0.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	0	0.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	0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9.4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1	239.4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41	239.4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8.74	464.98	83.76			
21004			公共卫生	0.5	0	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	0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8.24	464.98	83.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7.73	0.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92	111.97	1.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8	328.74	81.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4	16.54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	0	50			
21103			污染防治	50	0	5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	0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57.93	0	3457.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49	0	381.49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2	0	30.3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1.17	0	351.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	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	0	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4.65	0	2554.6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4.65	0	2554.6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79	0	21.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79	0	21.79			
213			农林水支出	17032.52	4482.06	12550.46			
21301			农业农村	1	0	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0	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	0	4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	0	400			
21303	水利	16631.52	4482.06	12149.4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10.73	610.73	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106.46	0	10106.4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00	0	2000			
2130314	防汛	43	0	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871.33	3871.3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55	419.55	9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	0	9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	0	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5	419.5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32	347.32	0			
2210202	提租补贴	72.23	72.2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27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5	0.5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76.44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9.41	239.41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8.74	548.74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	5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57.93	881.49	2576.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032.52	17032.52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55	518.55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47.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47.65	19271.21	2576.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847.65	总计	64	21847.65	19271.21	257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9271.21	5606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	0.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	0.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9.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1	23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41	23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8.74	464.98
21004			公共卫生	0.5	0.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8.24	464.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7.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92	111.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78	328.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4	16.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	50
21103			污染防治	50	5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	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1.49	881.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49	381.49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3	30.3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1.17	351.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32.52	4482.06
21301			农业农村	1	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0	4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	400
21303			水利	16631.52	4482.0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10.73	610.7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106.46	10106.4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00	2000
2130314			防汛	43	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871.33	3871.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55	419.55
					9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		9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		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5	419.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7.31	347.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2.23	7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3.69	310	资本性支出	6745.2
30101	基本工资	1052.89	30201	办公费	23.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02.1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02
30103	奖金	7.1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81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6729
30107	绩效工资	1470.4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3.54	30206	电费	45.1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13	30207	邮电费	0.9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74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4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2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5.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2.22	30213	维修（护）费	6194.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9.1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3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8.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2.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812.9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0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			
人员经费合计		5412.32	公用经费合计					13858.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6.44	2576.44		2576.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44	2576.44		2576.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4.65	2554.65		2554.6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4.65	2554.65		2554.6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79	21.79		21.7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79	21.79		2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3		3		3		3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1847.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405.88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一般债券和市级专项资金项目 14619.5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减少 51.88 万元；排水泵站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本年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及北湖水系泵站运行维护管理经费减少 290 万元，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湖泊所湖泊管理经费减少 49.62 万元；河道堤防管理所预发绩效奖金比 2022 年增加 49.1 万元；北湖泵站预发绩效奖金比 2022 年增加 49.1 万元；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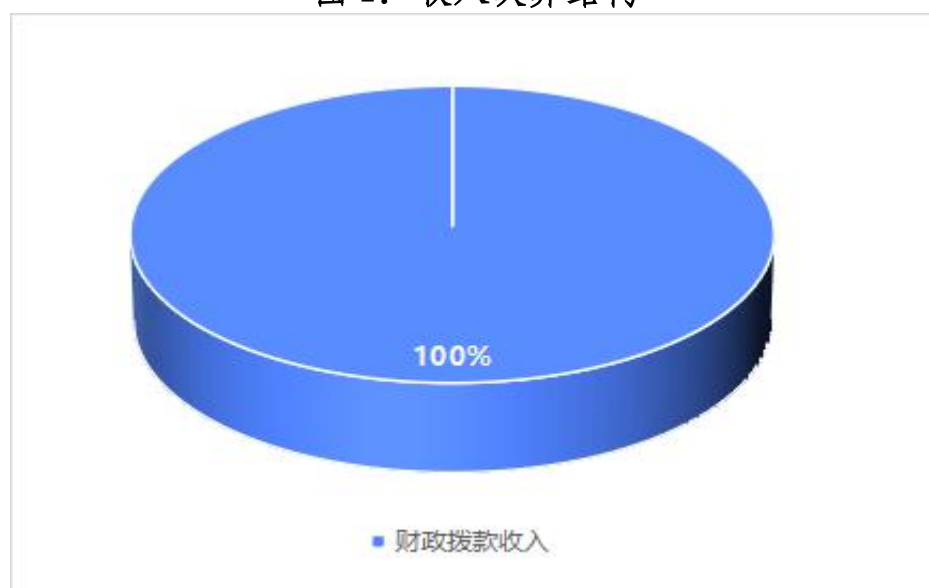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1847.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4405.88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一般债券和市级专项资金项目 14619.5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减少 51.88 万元；排水泵站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本年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及北湖水系泵站运行维护管理经费减少 290 万元，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湖泊所湖泊管理经费减少 49.62 万元；河道堤防管理所人员经费增加 49.1 万元；北湖泵站本年度调剂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25.27 万元；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47.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1847.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4405.88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一般债券和市级专项资金项目 14619.5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减少 51.88 万元；排水泵站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本年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及北湖水系泵站运行维护管理经费减少 290 万元，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湖泊所湖泊管理经费减少 49.62 万元；河道堤防管理所人员经费增加 49.1 万元；北湖泵站本年度调剂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25.27 万元；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其中：基本支出 56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5.7%；项目支出 16241.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847.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405.88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一般债券和市级专项资金项目 14619.5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减少 51.88 万元;排水泵站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本年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及北湖水系泵站运行维护管理经费减少 290 万元,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湖泊所湖泊管理经费减少 49.62 万元;河道堤防管理所人员经费增加 49.1 万元;北湖泵站本年度调剂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25.27 万元;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71.2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5074.3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市区级专项资金项目 4433.6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减少 51.88 万元,人员变动导致减少 14.37 万元,化工区划转采砂经费增加 4 万元,市级经费减少 40 万元,在职及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减少 1.51 万元;排水泵站减少 292.6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市级项目经费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减少 405 万元。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减少 766.0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市级项目资金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减少

500 万元，本年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本年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减少 4.5 万元；湖泊所减少 49.6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湖泊管理经费减少；河道堤防管理所增加 49.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比 2022 年增加；北湖泵站减少 35.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由政府性基金下达；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增加 131.8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人员变动，单位职工养老及年金缴费基数调整；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6.44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9331.5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水务局本级本年度区政府一般债资金减少，城建计划收支减少；排水泵站增加 4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市级项目经费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增加 405 万元；排水队增加 388.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港西、许家村泵站运维维护管理经费 500 万元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本年减少大型管涵疏捞经费 13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71.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074.32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是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本年减少市区级专项资金项目 4433.67 万元；水政监察大队减少 51.88 万元，人员变动导致减少 14.37 万元，化工区划转采砂经费增加 4 万元，市级经费减少 40 万元，在职及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减少 1.51 万元；排水泵站减少 292.6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市级项目经费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减少 405 万元。人员经费增加，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22 万元，在职及退休职工预发奖励性绩效 99.75 万元；排水队减少 766.0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市级项目资金在政府性基金中列支减少 500 万元，本年防疫一重点区域及点位污水排水管网消毒处置费减少 111.9 万元，本年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减少 4.5 万元；湖泊所减少 49.6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湖泊管理经费减少；河道堤防管理所增加 49.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发绩效奖金增加；北湖泵站减少 35.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由政府性基金下达；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增加 131.8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发生人员变动，单位职工养老及年金缴费基数调整；质监站和信息中心为新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71.21 万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5 万元, 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9.41 万元, 占 1.2%;

卫生健康(类)支出 548.74 万元, 占 2.8%;

节能环保(类)支出 50 万元, 占 0.3 %;

城乡社区(类)支出 881.49 万元, 占 4.6%。

农林水(类)支出 17032.52 万元, 占 88.4 %;

住房保障(类)支出 518.55 万元, 占 2.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23.2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9271.2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8%。其中: 基本支出 5606 万元, 项目支出 13665.21 万元。

水务局本级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 0.5 万元, 主要用于老干日常活动费用;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0.5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健康科普、控烟宣传和人群干预工作及职工健康素养监测; 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及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 8.17 万元, 主要用于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和职工医疗报销; 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武汉先行区青山示范段概念规划编制费 165 万元, 主要用于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项目; 化工区划转一临时泵站移动泵车维护 39.2 万元, 主要用于临时泵车运维费用; 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286.99 万元, 主要用于化工区排水井盖、管网、渠道设施维护工程款和监理费用; 化工区水务经费划转-泵站运行维护 400 万元, 主要用于北湖水系北湖泵站和北湖闸泵站运行维护费用; 排水水质监测及管网探测专项经费 94.5 万元, 主要用于辖区内排水户排水水质检测;

水土保持专项经费 22.11 万元，主要用于水土保持监测费用；水务业务费 84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城市排水设施购置及维护以及排渍应急支出、防汛器材、防汛通讯设备的购置及维护以及日常电费支出；水务执法艇运行管理经费 239.07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艇“鄂水政监 57 号”的运行保养工作，从事相关执法作业；武财建〔2023〕98 号一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3.89 万元，主要用于北湖水系北湖泵站和北湖闸泵站运行维护费用；武财建〔2022〕189 号-2021 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 50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武财债〔2023〕719 号一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300 万元，主要用于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一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改造工程 5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改造工程；武财建〔2022〕150 号 2022 年水务工程建设一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519.41 万元，主要用于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武财综〔2021〕272 号配套费—2022 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420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武财建〔2023〕591 号一武汉市青山区 2022 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 99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区 2022 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武财建〔2022〕949 号 2022 年省预算基建投资一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生态修复工程 4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湿地一期生态修复工程；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监理经费 5.8 万元，主要用于排水设施监理；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 351.17 万元，主要用于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武财债〔2023〕719 号一八吉

府明渠整治工程 280 万元，主要用于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武财农〔2023〕421 号 2022 年省级水资源返还资金—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20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 2052.23 万元，主要用于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武财债〔2023〕32 号—2Q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 1650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600 万元，主要用于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5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建设；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 800 万元，主要用于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

水政监察大队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水务执法管理经费 87 万元，主要保障全区水政执法工作全面、协调、持续发展；全化工区划转-打击非法采砂经费 4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青山段打击非法采砂工作；水务执法队员管理经费 210 万元，主要规范水土保持及排水执法工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1.0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排水泵站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泵站设施维护 237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泵站设施安全运行，确保雨天及时抽排，保障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及子女医疗经费 20.28 万元，主要成效是医疗补助待遇发放到

位，保障了职工的基本医疗待遇。

排水队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排水设施维护 64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主次干道的排水管网及井盖的维修维护，包括一般道路上的管涵、明渠的维护、窨井维修等工作，有效的保障了居民的安定生活。红色物业疏捞维护专项 301.91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三无社区管网疏捞及井盖维护，有效的保障人民的的生活和生命安全。城市综合管理奖励资金 25 万元，主要是全区主次干道的排水管网及井盖的维修维护等工作，保障全区居民安全生活环境。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及子女医疗经费 23.09 万元，主要成效是医疗补助待遇发放到位，保障了职工的基本医疗待遇。排水井盖防坠网采购项目 92.5 万元，用于全区主干道防坠网采购及安装，确保城市排水设施安全。

湖泊所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0.4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按时发放；市级城市综合管理奖励资金 5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区域内湖泊综合管理；化工区划转湖泊管理经费 231.8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北湖、严西湖维护、监管；湖泊管理经费 100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区域内湖泊资源维护、监管。化工区划转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强区域内湖泊综合管理，保护水资源。

河道堤防管理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用于堤防维护管理经费 216.81 万元,整治堤防及改善堤防岸线环境,管理辖区 20.429KM 河道堤防工作；机关事业单位医疗子女医疗互助补助经费 9.09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事业人员职工医疗统筹支出及子女医疗补贴发。

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武惠堤防管理经费

242.69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河道堤防工程达到防洪标准；二是汛期有效防控，提升辖区居民安全；三是减少汛期带来的部分灾害，维护堤容堤貌的整洁；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项目 1 万元，主要成效防范一枝黄花灾害，维护堤防环境安全；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 13.47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北湖泵站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武财建〔2022〕150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补助市级补助 11.77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完成全年疏捞任务；二是保证各受益区排水畅通；武财农〔2020〕299 号大型泵站公益性排涝补助资金 43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防汛排涝任务；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 34.11 万元，主要成效是；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7.1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信息中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0.1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城市综合管理奖励资金 0.3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城市综合管理 24 小时值班工作正常运转，及时受理、处置、回复区域运中心、市水务局及其他平台、渠道派发的咨询、建议、求助、投诉、举报事项，确保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和合理诉求及时得到处置和办理，做到及时签收确认、按时办理回复，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河湖长专项经费 128.31 万元，主要成效制作更新河湖长公示牌，加强监督管理。聘请民间河湖长并加强日常管理，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2023 年，被省、市河湖长制办公室评为河湖长制宣传及社会共治成绩突出地区。楠姆河（武钢二号明渠、武钢一号明渠）被评为武汉市美丽河湖。聘请第三方单

位定期开展无人机飞检及考核督查，排查整改河湖“四乱”等水环境问题，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化工区划转街道河湖长工作经费 3.72 万元，主要成效督促街道落实河湖水域岸线巡查管控责任，强化流域内陆域面源污染防控，推进水安全、水环境安全、水生态安全。

质监站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27.92 万元，主要成效统筹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督促青山区辖区内在建水务工程做好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0.42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水务局本级年中有追加预算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 0.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年初预算为 239.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41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行政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9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7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及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及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

4.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武财建〔2022〕189号-2021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50万元。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1.4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351.17万元、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一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道工程500万元。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29,742.08万元，支出决算为17032.5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化工区划转一临时泵站移动泵车维护39.2万元、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维护经费286.99万元化工区水务经费划转-泵站运行维护400万元、排水水质监测及管网探测专项经费94.5万元、水土保持专项经费22.11万元、水务业务费84万元、水务执法艇运行管理经费239.07万元、武财建〔2023〕98号一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3.89万元、武财建〔2022〕189号-2021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50万元、武财债〔2023〕719号一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300万元、武财建〔2022〕150号2022年水务工程建设一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519.41万元、武财综〔2021〕272号配套费一2022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420万元、武财建〔2022〕949号2022年省预算基建投资一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

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生态修复工程 400 万元、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监理经费 5.8 万元、武财债〔2023〕719 号—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 280 万元、武财农〔2023〕421 号 2022 年省级水资源返还资金—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2000 万元、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 2052.23 万元、武财债〔2023〕32 号—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 1650 万元、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600 万元、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 500 万元、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 800 万元。

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6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5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武财建〔2023〕591 号—武汉市青山区 2022 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 9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31.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

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576.44 万元，本年支出 2576.4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89.1 万元，主要用于武财建〔2023〕98 号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1505 万元、武财综〔2021〕272 号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2022 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 80.12 万元、武财建〔2023〕98 号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907.22 万元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油费、保险费及维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名称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 万元，减少 3.6%。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因公务用车维修费用减少，水政大队因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名称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52.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1.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57.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82.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10.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45.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名称共有车辆4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7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6个，资金13628.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过程指标均完成目标值，项目效益指标均完成目标值。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1847.6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管理效率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均达到预期值，履职效能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能力达到预期值、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见附件1：2023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整体绩效评价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57个一级项目。

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0.5万元，完成预算的33.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老干日常活动费用；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开展健康科普、控烟宣传和人群干预工作及职工健康素养监测；

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及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8.17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和职工医疗报销；

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武汉先行区青山示范段概念规划编制费全年预算数为 165 万元，执行数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长江国家文化公园项目；

化工区划转一临时泵站移动泵车维护全年预算数为 39.2 万元，执行数为 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临时泵车运维费用；

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维护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405 万元，执行数为 28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8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化工区排水井盖、管网、渠道设施维护工程款和监理费用；

化工区水务经费划转-泵站运行维护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北湖水系北湖泵站和北湖闸泵站运行维护费用；

排水水质监测及管网探测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94.5 万元，执行数为 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辖区内排水户排水水质检测费用；

水土保持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2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0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水土保持监测费用；

水务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84 万元，执行数为 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防汛城市排水设施购置及维护以及排渍应急支出、防汛器材、防汛通讯设备的购置及维护以及日常电费支出；

水务执法艇运行管理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293.2 万元，执行数为 239.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执法艇“鄂水政监 57 号”的运行保养工作，从事相关执法作业；

武财建〔2023〕98 号一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全年预算数为 446.23 万元，执行数为 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北湖水系北湖泵站和北湖闸泵站运行维护费用；

武财建〔2022〕189 号-2021 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支付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费用；

武财债〔2023〕719 号一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一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道工程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道工程；

武财建〔2022〕150 号 2022 年水务工程建设一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全年预算数为 549.41 元，执行数为 51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5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居民住宅二次供

水设施改造工程；

武财综〔2021〕272号配套费—2022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全年预算数为420万元，执行数为4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2022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

武财建〔2023〕591号—武汉市青山区2022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全年预算数为99万元，执行数为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区2022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

武财建〔2022〕949号2022年省预算基建投资—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生态修复工程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湿地一期生态修复工程；

化工区划转——排水设施监理经费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5.8万元，完成预算的72.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排水设施监理；

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全年预算数为351.17万元，执行数为351.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

农村地区供水管网提档升级改造项目(一期)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农村地区供水管网提档升级改造项目；

武财债〔2023〕719号—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全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执行数为2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

武财农〔2023〕421号2022年省级水资源返还资金—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

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执行数为2052.23万元，完成预算的68.4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

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全年预算数为1650万元，执行数为16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

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建设；

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2022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

青山(化工)区水务执法队员管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万元，执行数为2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水务执法管理人员经费、日常办公执法经费、购置执法装备等。

水务执法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 万元，执行数为 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水务执法管理，青山区采砂扣押点停泊租赁及管理。

化工区划转-打击非法采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辖区内采砂工作及设施建设和管理。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1.03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泵站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7 万元，执行数为 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机电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任务，雨季泵站设备安全运行；二是及时抽排，易渍水点得到有效缓解。三是确保城市公共排水设施不受侵害，城市雨水抽排任务有序进行，保障青山区的人民生活生产秩序稳定。

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5 万元，执行数为 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扎实开展冬春检修工作，完成设备维修保养项目计划，确保了汛期泵站机组开机率 100%。二是完成了 9 座泵站前池清淤，许家村泵站机组大修，红胜村雨水泵站远程智慧管理系统技术改造等，为 2024 年泵站抽排打下坚实基础。

武钢工业港箱涵运行维护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工业港箱涵的管理，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确保工业港箱涵安全。二是对工业港箱涵上方进行绿植维护，预防和治理工业港箱涵上方覆盖水土流失问题。三是对闸门室内电动装置等进行维修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排水设施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8 万元，执行数为 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积极维护管辖排水设施，保障管辖路段排水畅通。全年排水设施巡查监管出巡 700 余次，督办处理案件 102 起，下达整改告知书 14 家，整改完成 5 家，案件移交 9 家；签订排水设施保护协议 10 家，督促办理改、扩、建行政许可审批 4 家。全年疏捞市政雨污管道 413135 米，各类井孔 37238 座，盖板沟 12000 米，维修更换井盖 629 块，预制盖板 134 块，保障管辖路段排水畅通。二是快速处理各类平台案件，高效解决多类群众诉求。为加强平台信息任务工作管理，确保各环节畅通有序，排水队调整班组作业人员，成立群投专班，专职专业处理诉求信息任务。此外还根据工作需要推行了路长制，通过自查及时发现问题，处理解决问题，上述举措不仅增强了巡查的覆盖面，还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群众投诉率，增加了群众满意感、幸福感。

“红色物业”排水疏捞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1.91 万元，执行数为 30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 92 个小区的排水设施疏捞任务，全年累计疏捞管网 288350 米，井孔 27591 座，化粪池 555 座，落实完成率 100%。减少了污水漫溢问题发生率，营造了良好的

水环境。

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服从市级排渍应急调度，认真落实市区两级防汛排渍应急方案，反应及时、处置得当，在今年 6 次强降雨中，城区无严重渍情发生，局部渍水也在规定时间内消退，圆满城市排水防涝目标。

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扎实做好两港六渍水点专项疏捞工作，确保城区管网排水高效畅通，充分发挥泄水功能。二是主动作为、提前应对、积极响应，落实完成好排渍应急抢险工作。

排水井盖防坠网采购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5 万元，执行数为 9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大型管涵疏捞，确保管道畅通，保证排渍安全。二是城市雨、污水抽排任务有序进行，保障了青山区的人民生活生产秩序的稳定。

湖泊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区域内湖泊资源维护、监管。2023 年累计共处理涉湖问题 76 起，向涉湖问题单位下发整改通知 9 起，向水政科上报涉湖问题 15 起。

化工区划转湖泊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238.1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北湖、严西湖维护、监管。不定期检查湖泊保洁工作，每季度

与监理公司一同分别对北湖、清潭湖、竹子湖管养单位进行考核，遇大城管、应急处置等各级督办湖泊环境以第一时间整改、回复。经过一系列管养措施，辖区湖泊岸线整洁，水面无漂浮物，与以前相比有明显改善。

堤防维护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1.74 万元，执行数为 21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设施及环境维护率；二是辖区河道堤防巡查次数；三是维护堤防质量合格率；四是防汛应急处理及时性；五是保护河道堤防安全；六是堤防岸线长效养护管理。

武惠堤防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54 万元，执行数为 24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河道堤防工程达到防洪标准；二是汛期有效防控，提升辖区居民安全；三是减少汛期带来的部分灾害，维护堤容堤貌的整洁。

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一枝黄花防范任务。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14.37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武财建〔2022〕150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补助市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1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全年疏捞任务；二是保证各受益区排水畅通。

武财农〔2020〕299 号大型泵站公益性排涝电费补助资金项

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 万元，执行数为 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全年疏捞任务；二是保证各受益区排水畅通。

武财建〔2023〕98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5 万元，执行数为 6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全年疏捞任务；二是保证各受益区排水畅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区财政年末支付压力过大，北湖泵站主引水港应急排水疏捞项目未能完成支付，市级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经费 2023 年结余 6.96 万元。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河湖长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67 万元，执行数为 128.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制作更新河湖长公示牌，加强监督管理。聘请民间河湖长并加强日常管理，广泛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2023 年，被省、市河湖长制办公室评为河湖长制宣传及社会共治成绩突出地区。楠姆河（武钢二号明渠、武钢一号明渠）被评为武汉市美丽河湖。聘请第三方单位定期开展无人机飞检及考核督查，排查整改河湖“四乱”等水环境问题，强化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

化工区划转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8 万元，执行数为 3.72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督促街道落实河湖水域岸线巡查管控责任，强化流域

内陆域面源污染防治，推进水安全、水环境安全、水生态安全。

市级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0.33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城市综合管理 24 小时值班工作正常运转，及时受理、处置、回复区域运中心、市水务局及其他平台、渠道派发的咨询、建议、求助、投诉、举报事项，确保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和合理诉求及时得到处置和办理。做到及时签收确认、按时办理回复，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16 万元，执行数为 0.16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2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做到全覆盖；二是统筹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专业技术力量，工作压力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完善制度。二是加强监管检查的力度。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42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均在 90 分以上，达到了财政资金的预期作用，下一步将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把水安全摆在首要位置，以民生保障为前提，持续提高居民群众幸福感

（1）大幅提升防洪能力。加快推进青山湿地综合整治工程；修改印发了防汛工作预案；全面落实险工险段、涉堤工程和深基坑等安全度汛措施，对辖区内 12 个通道闸口、5 处涵闸、11 座穿堤泵站进行隐患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积极组织驻区企业及相关开展防汛排渍演练及培训，进一步提高我区水利防汛抢险应急处置能力及实战水平。

（2）大幅提升排渍能力。一是加强管网清淤疏捞。提前推进管网疏捞，累计完成各类管网疏浚 60 万米，确保主汛期前完成主干排水通道和易渍水点及其周边排水管网的疏捞任务。二是加强渍水排查。提前开展渍水隐患排查，对易渍水点位、低洼路段、在建工地等重点区域，提前进行拉网式全面巡查、排查，做好易渍水风险点位预判，针对性制定排涝预案消除潜在渍水隐患。三是加强政企联动。与武钢、中韩石化、青山船厂等驻区企业加强联动机制，共同优化雨中泵站联动抽排体系，通过武钢十二号水站、武钢龙角湖泵站等企业泵站的联动抽排，有效确保了两港沿线、21 号公路石化南门、青山镇等区域的排涝安全。

（3）大幅提升供水能力。一是二次供水改造修缮项目。根

据《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心城区二次供水设施修缮计划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经征求各相关街道意见后，确定了年度修缮改造清单 26 处，目前，所有修缮点位均已完成。二是农村地区供水管网提档升级改造项目。组织实施青山区农村地区供水管网提档升级改造（一期）项目，对八吉府地区供水管网进行提档升级改造，改善农村地区生活饮用水环境，目前该项目已进场施工。同时正在开展二期谋划工作。三是新集片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为满足改造新集片区还建房区域用水需求，组织实施新集片区给水管网建设，目前该项目已进场施工。

二、坚持把水环境安全摆在突出位置，以流域治理为抓手，持续推进水环境质量改善

（1）常态化推进河湖长制工作。一是强化履职尽责。深入贯彻落实《湖北省河湖长制工作规定》，区总河湖长、区级河湖长带头调研督导流域内河湖治理保护及水安全保障、水环境治理工作，凝聚流域综合治理、河湖管理保护的工作合力。2023 年区、街、村（社区）三级河湖长累计巡查 4573 次，协调解决问题 1630 处。二是强化统筹协调。2023 年组织召开河湖长制工作会议 8 次，结合流域河湖长制、解读《湖北省河湖长制工作规定》、河湖长考核、湖北河湖长 APP 应用等内容，开展河湖长制业务培训 4 次。在深入推进“河湖长+警长”、“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基础上，推进建立“河湖长+法院院长”协作机制。全年开展“河湖长+”协作调研 12 次。三是强化流域统筹。各街道划分陆域网格，定期开展巡查，落实面源污染防控。

完成了青山港、北湖港、北湖等 3 个河湖的名录复核工作、竹子湖清潭湖健康评价工作和水利部河湖遥感 18 个图斑核查销号工作，推进青山港健康评价工作和幸福河湖试点建设工作。排查上报河湖“四乱”问题 6 处，已完成清理整治。四是强化社会共治。聘请民间河湖长，广泛组织民间河湖长、志愿者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六进”活动 12 次，全社会关心关爱河湖的氛围日益浓厚。3 月 26 日，2022 年度武汉市十佳民间河湖长颁奖暨 2023 年度市级民间河湖长聘任活动在青山江滩成功举行，活动得到了省、市河湖长制办公室的高度肯定。我区东湖港民间河湖长潘文荣获 2022 年度武汉市“十佳民间河湖长”称号，罗家港民间河湖长青山区实验科技幼儿园被授予“未来之星”称号。

“全国最美河湖卫士”49 初中吴有才老师被评为“武汉楷模”，楠姆河被评为 2023 年武汉市美丽河湖。《守护河湖净水》宣传视频荣获水利部河长办指导下的第五届“守护幸福河湖”短视频征集活动——“跟着河长去巡河”专题活动优秀奖、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主办的第一届“守护幸福河湖共享水美荆楚”短视频征集活动——“跟着河湖长去巡河湖”专题活动一等奖。

（2）长效化推进黑臭水体整治。扎实开展水体治理工作，持续巩固已有的治理成果，加强巡查管理、保洁维护等工作。2023 年至今，累计出动 15268 人次，清理垃圾 13649.9 方，定期开展街、区两级河湖长巡查 155 次；同时建立长效监控机制，每月定期对 4 条渠道开展 2 次水体检测，监测结果均为非黑臭。

（3）精准化推进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问题整治。深入推进排口管网排查工作，共完成排水管网的排查约 168 公里，

同时结合管网排查成果，选定了水质水量典型监测线路，并完成水质水量监测，研究不同条件下污水浓度本底，深入分析源头、过程、末端浓度变化规律。全力推进市政管网混错接和缺陷修复，2023 年底已完成第一轮排查明确的 619 处混错接改造和 2628 个缺陷点修复工作。持续开展污水单元达标创建工作，目前示范区已选定，本底调查初步完成，已编制污水单元达标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项目正在推进中。

三、坚持把水生态安全摆在重要位置，以修复水生态为基础，持续增强水体生态功能

（1）大力推进再生水项目落实落地。积极探索研究港渠生态补水和工业厂区循环用水实施路径，策划了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试点项目，2022 年 10 月，市水务局确定青山区为全市第一个再生水利用试点区。该项目已获得 2000 万市级水资源专项资金补助，预计总回用量达 30 万吨/天，占北湖污水处理厂出江尾水总量约 60.6%，达到非常规水利用率目标要求。目前，该项目一期工程已开工建设。

（2）深入推进北湖生态修复试点工程。为保障北湖水质稳定向好，2022 年 12 月我局先行开展了北湖生态修复试点工程，在北湖东南侧布设面积约 8000m² 的生态围隔作为试点，通过生态改底、生态营养盐调控和水生态系统重建等措施，实现了生态系统的初步构建，提高湖泊生态系统的稳定性，目前北湖生态修复试点区水质和景观效果已得到初步提升。同时在生态修复试点工程基础上，谋划开展北湖生态修复工程，从而实现北

湖水环境明显改善，湖泊水质全面改善，目前正处于项目谋划阶段。

（3）持续推进竹子湖、清潭湖水环境整治及水生态修复工程。为改善湖泊水环境,我局组织实施开展了竹子湖、清潭湖水环境整治及水生态修复工程（一期）,目前已进场施工，正在实施退垸还湖、水系联通、岸线综合整治等工程。

四、坚持把依法治水摆在关键位置，以管水护水为宗旨，持续强化水务管理效能

（1）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维护长江水事秩序。以日常巡查执法为基础，以集中整治为抓手，联合市局、武昌、江岸、黄陂、新洲、东湖高新等局执法力量及水上公安、长航公安、海事等部门，每周开展一次全覆盖全市联合执法行动。截至目前，出动 5813 余人次、执法艇 692 余艘次、车辆 732 余台次，参加联合行动共计 52 次，有效震慑了非法采砂行为。截至目前为止，我区已无非法采砂行为,且也无采砂船舶非法移动、非法停靠的现象发生。

（2）加强排水许可管理，维护市政排水秩序。2023，全区纳入排水户管理登记排水户 2699 家，累计完成办证 1418 家，其中 2023 年完成办证 1109 家。加强排水许可批后监管工作，对已办证排水户开展上门检查，针对重点排水户进行水质检测。截至目前，共办理 4 起违法排水案件，罚款 15 万元。

（3）加强涉水工地监管，维护水务建设秩序。根据行业监管和属地监管职责，对区域内 9 个涉水在建工地以及局属各单位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做到了水务工程全覆盖。截至目

前，共出动 309 人次，检查发现一般隐 125 起，其中安全管理类隐患有 69 起，质量类隐患有 25 起，环境污染类隐患有 12 起，三包一挂隐患有 19 起，针对检查发现的 125 起一般隐患，下达整改指令书 38 份，均已完成整改，确保了水务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把水安全摆在首要位置，以民生保障为前提，持续提高居民群众幸福感	全面落实险工险段、涉堤工程和深基坑等安全度汛措施，对辖区内 12 个通道闸口、5 处涵闸、11 座穿堤泵站进行隐患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提前推进管网疏捞，累计完成各类管网疏浚 60 万米，确保主汛期前完成主干排水通道和易渍水点及其周边排水管网的疏捞任务。	完成年度任务
2	坚持把水环境安全摆在突出位置，以流域治理为抓手，持续推进水环境质量改善	2023 年区、街、村（社区）三级河湖长累计巡查 4573 次，协调解决问题 1630 处。累计出动 15268 人次，清理垃圾 13649.9 方，定期开展街、区两级河湖长巡查 155 次；同时建立长效监控机制，每月定期对 4 条渠道开展 2 次水体检测，监测结果均为非黑臭。	完成年度任务
3	坚持把水生态安全摆在重要位置，以修复水生态为基础，持续增强水体生态功能	2022 年 12 月我局先行开展了北湖生态修复试点工程，在北湖东南侧布设面积约 8000m² 的生态围隔作为试点，通过生态改底、生态营养盐调控和水生态系统重建等措施，实现了生态系统的初步构建，提高湖泊生态系统的稳定性，目前北湖生态修复试点区水质和景观效果已得到初步提升。	完成年度任务

4	坚持把依法治水摆在关键位置，以管水护水为宗旨，持续强化水务管理效能	以日常巡查执法为基础，以集中整治为抓手，联合市局、武昌、江岸、黄陂、新洲、东湖高新等局执法力量及水上公安、长航公安、海事等部门，每周开展一次全覆盖全市联合执法行动。截至目前，出动5813余人次、执法艇692余艘次、车辆732余台次，参加联合行动共计52次，有效震慑了非法采砂行为。	完成年度任务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离退休工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基本公共卫生服务（08）：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10）：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

8.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211）污染防治（03）水体（02）：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211）自然生态保护（04）生态保护（01）：反映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城管执法（04）：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01）：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03）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21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城市建设支出（03）：反映土地出让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城乡社区支出（21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3）城市公共设施（01）：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

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行政运行（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06）：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水土保持（10）：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其他水利支出（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提租补贴（02）：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应急管理事务（01）灾害风险防治（04）：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见附件 1

二、2023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见附件 2

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842679

附件 1

2023 年度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经综合评价，2023 年度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4.13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项目预算总额 30964.01 万元，执行数 21847.65 万元，资金执行率 70.56%。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度我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项目共设置了 6 个年度绩效指标，完成了 5 个，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2023 年部门具体支出预算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筑牢民生水务，保障水事秩序，搞好全区的排渍工作；确保城市公共排水设施不受侵害，城市雨、污水抽排任务有序进行；抓河湖治理，落实河湖长制；抓依法行政，落实水资源管理；加强河道堤防、采砂管理；全面深入湖泊保护”。目标完成 100%；目标完成率：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包括核实和评述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列举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对绩效目标进行了优化修正。根据单位业务情况，在自评中对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修正。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优化。原因主要是财务人员对绩效评价的知识储备不足，导致指标设置跟单位目标、实际情况不贴合，绩效目标设定的较为宏观，标准量化困难，考察标准不明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指标体系，并加强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我局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023 年预算项目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附件：2023 年度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附后，格式参见附件 3）

2023 年度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部门整体 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6.13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基本支出总额		5606.00		项目支出总额		16241.65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30964.01	21847.65	70.56%	14.13	
年度目标 1： （14分）		筑牢民生水务，保障水事秩序，搞好全区的排渍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疏捞、疏浚数量		100%	100%	2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应急事件完成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日常成本节约率		100%	100%	2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区道路渍水点减少		100%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管道畅通、暴雨渍水有效解决率		100%	100%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排水疏捞效果改善满意率		≥90%	90%	2
年度绩效目标 2 （14分）		确保城市公共排水设施不受侵害，城市雨、污水抽排任务有序进行，保障人民生活生产秩序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经费到位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泵站排渍抽排任务完成达标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泵站排渍抽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泵站设施维护成本节约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生态会效益指标	排水泵站环境等附属设施完好率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0%	3
年度绩效目标 3 (14 分)		抓河湖治理，落实河湖长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更新河湖长公示牌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巡查达标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湖长制宣传满意率	100%	100%	3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岸线环境改善程度	100%	100%	3
年度绩效目标 4 (10 分)		抓依法行政，落实水资源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保费和水资源费	100%	100%	2
		质量指标	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执法责任制目标完成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力度，确保无新增污染源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0%	3
年度绩效目标 5 (14 分)		加强河道堤防、采砂管理，确保河道堤防、江滩、涉河建设项目管理规范有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 20.429KM 河道堤防管理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落实河道采砂管理责任，严厉打击涉砂违法行为	100%	100%	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3
		时效指标	日常巡查执法及时性	100%	100%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区辖区河道内非法采砂情况得到了较好的控制，长江江岸水域无非法采砂事件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0%	2
年度绩效目标 6 (14 分)		全面深入湖泊保护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湖泊巡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湖泊蓝线内违法行为发现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湖泊投诉回告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湖泊管理范围内的违法行为发现率	100%	100%	2
		环境效益指标	湖泊环境卫生保持率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湖泊投诉满意率	≥ 90%	90%	2
总分	94.1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3 年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指标体系，并加强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我单位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加强全局工作人员对绩效管理的重视，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和学习，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能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我单位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自评得分为 92 分。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 2023 年度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800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800 万元，立项项目为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主要用于对青山区临江大道、旅大街、本溪街等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100%。

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8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8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1 产出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27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合格率 95%，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91.87%，得分为 9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时

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2%，得分为 13 分。

（4）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8%，得分为 4 分。

2.2 效益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2.3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4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及时对区内 43 条道路进行清淤及疏通，尽最大力量保障管网排涝能力。考虑高温天气、道路通行等因素的影响，错开正午高温天气及早晚行车高峰时段，争取高效高质量完成任务，确保时效性。

2、对业主单位、街道社区的诉求及时联系、处理、并回告处理，尽最大努力满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道路管涵清淤疏通施工进度，提升计划性与时效，加强与业主单位的联系，掌握最新的考核标准及精神。

2、提升作业队伍及管理人员对工程质量、成本控制的认识，同时加快已完工作量的结算支付进度，动态掌握资金的使用情况。

3、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确保工作节奏向前。

4、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源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0	8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青山区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 主干管涵清淤疏通工作		95%	100%	27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95%		95%	91.87%	9
		实效指标	对业主反映问题及时分析处理, 制 订合理清淤方案, 确保质量, 加强 巡查机制		95%	92%	13
		成本指标	按照工程设计方案费用, 不超预算 执行		95%	98%	4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管道过水能力的及排涝能力, 为青山区水务工作的开展提高效益		95%	100%	5
		社会效益 指标	助力防汛工作, 保障雨水管道畅通, 提升城市形象		95%	100%	5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区内管网排涝能力, 提升区内 整体环境		95%	100%	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业主单位等相关部门满意度指标		95%	90%	4
	总分		9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对区内 43 条道路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尽最大力量保障管网排涝能力。考虑高温天气、道路通行等因素的影响，错开正午高温天气及早晚行车高峰时段，争取高效高质量完成任务，确保时效性。 2、对业主单位、社区街道的诉求及时联系、处理、并回告处理结案，尽最大努力满足。 以上情形造成我单位在制定绩效目标时有一定偏差，100%完成一些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一定的困难性。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加强道路清淤疏通施工进度，提升计划性与时效，加强与业主单位的联系，掌握最新的考核标准及精神。 2、提升作业队伍及管理人员对工程质量、成本控制意识，同时加快已完工作量的结算支付进度，动态掌握资金的使用情况。 3、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确保工作节奏向前。 4、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部门名称: 填报日期: 2024.05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是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类别为区级专项项目，项目属性为新增性项目，项目类型为一次性项目，项目起止日期为 2023. 6. 13-2023. 9. 30，项目立项源于上年预算数，项目主要内容为青山区临江大道、旅大街、本溪街等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项目总预算数为 1067.38177 万元。

2.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 2023 年度财政资金项目预算数为 8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8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主要为年度绩效目标为社会效益指标，主要用于对青山区临江大道、旅大街、本溪街等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等。

本单位全面落实了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本着合理节约开支的原则将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资金用于青山区临江大道、旅大街、本溪街等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等。

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展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的相关工作，领导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局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

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的自评工作，成立了以队长为组长，分管队长及队财务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职责分工，指定和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实施进行绩效自评工作，保证相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按时顺利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数为 8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8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面完成了 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项目的预定用途。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27 分。

数量指标其中包含工作内容为：

1、完成青山区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清淤疏通工作。

②完成的年度绩效目标为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1.87%，得分为 9 分。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

2023 年度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2%，得分为 13 分，

④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8%，得分为 4 分。

加强制度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职工履职尽责能力，在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和教育培训上探索新思路和新方法，在全队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加强疏捞结算工程量审核，当月工作量当月审核。

抓好安全生产管理工，加强安全预警管理和隐患排查，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2）效益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完成青山区 43 条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清淤疏通工作，提高管道过水能力的及排涝能力，为青山区水务工作的开展提高效益。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助力防汛工作，保障雨水管道畅通，提高管网排涝能力，提升城市形象。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改善区内管网排涝能力，提升区内整体环境。

（3）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4 分。

积极与上级部门进行沟通，对接处理好业主、街道社区等各相关单位反馈的问题。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强化思想政治及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一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严的标准、弘扬实的作风，持续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着力促进为群众办好事落细落实、特色工作创新创优、开新局谱新篇有力有效，加强纪律执行，严查违纪行为；二是不折不扣执行好各项规章制度，从严管理队伍；三是落实作风建设常态化，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举措纠正“四风”，坚持零容忍惩治腐败的态度不变、力度不减。

2.着力抓好经济工作，加大与兄弟单位的合作，立足于自身平台，增收节支，弥补人员经费不足问题。

3.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2023 年度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项

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100%。

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20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20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1 成本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成本指标下的经济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金额内，实际完成值为控制在批复金额内，得分为 10 分。

2.2 产出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完成工程量占比 20%，实际完成值为 24%，得分为 10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项目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值

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按时序推进项目建设，完成 20%工程量，实际完成值为按预期完成 20%工程量，得分为 10 分。

2.3 效益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全区经济发展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提升人居环境，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水资源节约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2.4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需水企业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5%，得分为 10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无法完整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对项目指标的细化量化不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推进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压实各参建单位责任，确保项目按时序推进，顺利

完工，实现项目总体目标。

2.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分析，结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内容设置更详细、具体的指标值。

附件：2023 年度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自评表（附后）

2023 年度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自 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 06. 07

项目名称		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		在批复内 金额	在批复内金 额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量占比		20%	20%	10
		质量质量	项目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		按期	按期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提升	提升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推动再生水行业发展		提升	提升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水资源节约率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需水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设置不够细化，无法完整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对项目指标的细化量化不足。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推进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压实各参建单位责任，确保项目按时序推进，顺利完工，实现项目总体目标。 2.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分析，结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内容设置更详细、具体的指标值。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总体目标为利用北湖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工业回用（武钢有限、中韩石化和绿色动力等3家工业企业）和港渠（八吉府明渠和白玉山明渠）生态补水，提高武汉市再生水利用率，节约水资源，改善青山区港渠水环境及水生态，促进青山区减污降碳及循环经济发展。

2.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建设，2023年计划完成20%工程量。主体工程预计2024年8月完工。项目2023年度财政资金项目预算数为2000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2000万元，执行率为100%。

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严格按照局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的自评工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数为2000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2000万元，执行率为100%。全面完成了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的预定用途。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成本指标下的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金额内，实际完成值为控制在批复金额内，得分为 10 分。

截止至 2023 年年底，项目完成产值 2537.95 万元，完成投资 3717.83 万元。

（2）产出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完成工程量占比 20%，实际完成值为 24%，得分为 10 分。

截止至 2023 年年底，泵站工程：完成 1 号泵站 612.57 万元，2 号泵站 168.77 万元，再生水管道工程：完成白玉山明渠段 524.05 米；完成康宁路段 362 米；完成绿色动力段 57 米；完成北湖港及北湖南港段，完成总工程量 24%。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项目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该项目于 2023 年完成前期工作并启动工程建设，通过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对该工程的材料、结构、地基等方面经行质检，截止 2023 年年底检测报告均为合格，无质量问题。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按时序推进项目建设，完成 20%工程量，实际完成值为按预期完成 20%工程量，得分为 10 分。

（3）效益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全区经济发展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为青山区工业用水及生态补水提供了新水源，为区内企业再生水利用提供了基础条件和有力保障，减少了由于远距离引水和新建给水处理系统引起的数额巨大的工程投资。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提升人居环境，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项目建成后可为白玉山明渠、八吉府明渠提供每天约 2 万吨再生水进行生态补水，优化河渠生态，提升人居环境。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水资源节约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项目建成后，可以为武钢、石化、绿色动力三家企业，每天提供 6.48 万吨再生水进行工业回用，水资源节约率将显著提升。

（4）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初目标值为需水企业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5%，得分为 10 分。

武钢有限、乙烯石化和绿色动力等企业再生水利用项目高度认可，项目建成后对再生水需求意愿强烈。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该项目为 2023 年新开工项目，上年度未开展自评工作。后续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2023 年度青山江滩运维项目自评结果

一、基本情况

1、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碧水产业公司负责青山江滩 2023 年项目运维工作。公司全面按照市里要求，认真做好青山江滩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坚持依法管理，不断创新工作思路，转变管理理念，并严格落实《青山江滩网格化实施方案》，加强人员培训，总结工作经验，不断提升管理水平，确保了青山江滩生态性和干净整洁美观，为市民提供良好的休闲娱乐环境。

2、项目资金情况

2023 年实际收到拨付的财政资金 1505 万元，2023 年产生直接运维支出 3265 万元（不含管理人员人工成本），产生支出超过 1760 万元。2023 年主要支出项目为安保费 682 万元，保洁费 583 万元，绿化费 596 万元，维护、维修费用 718 万，水电费 592 万元，物业维修费 53 万元，办公费用 6 万元，宣传费 34 万元，劳动保护费 1 万元。

碧水产业公司充分发挥能动性，加强园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能，2023 年在园区运维各方面做了以下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

二、实施过程及完成情况

为适应新形势下的发展要求，切实做好江滩的各项管理维护工作，我司围绕外树形象、内强素质，严格落实《青山江滩网格化实施方案》，加强人员培训，总结工作经验，不断提升

管理水平。

安保工作，一是严格按照《青山江滩安保考核制度》，加强外包服务单位的管理，做好岗前培训，明确岗位职责，实施奖惩严明的考评。二是建立中控室 24 小时值班制度，充分发挥中枢调度作用。利用视频巡查，及时发现问题，通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快速处置，提高了工作效率，有效解决了江滩开放式园区的管理难题；三是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落实交接班程序，按时填写《运行管理部值班记录本》和《中控室值班记录本》，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查，提高正规化管理水平；四是在管理“三车一宠”的工作中，坚持宣传和引导相结合，营造文明和谐的游园环境。五是积极做好投诉回复工作，详细为投诉人讲解江滩管理的规章和制度，耐心听取游客对江滩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共回复市长热线、长江留言板等投诉共 100 余件，满意率达到 100%。

保洁工作，严格按照《青山江滩保洁考核方案》的规定，加强对保洁服务单位的监管，将保洁人员在岗情况、卫生打扫情况纳入巡查范围，确保保洁人员全方位、高标准清扫全园，确保园区环境卫生整洁干净。一是加强公厕的管理，制作了《公厕日检查表》，严格落实每日每小时对公厕进行清理，每日上、下午均消毒一次的工作制度。二是及时清运江滩内的垃圾，至 12 月 13 日园区共清扫外运白色垃圾、树叶 6000 立方米，抽粪车抽排污水 4799 吨，保证了园区公厕的正常开放。三是切实做好流感病毒防控消杀工作，每天两次对办公区域、公共设施等进行消毒作业。

绿化工作，根据季节性特点，春季做好草坪修剪、除杂及

树木补栽扶正；夏季做好抗旱保苗、病虫害防治；秋季做好色块花径修剪、绿化施肥等；冬季对树木刷白、病虫害防治等日常养护工作。并在今年邀请专业人士对江滩的绿化养护进行技术指导，每月到江滩现场检查绿化养护情况，对绿化工作提出规划建议，不断提高养护水平和能力。

物业工作，加强日常巡查，全力做好本职工作。重大节假日前对江滩所有的水电气、公共设施等进行全面的检修，消除安全隐患。全年共计维修石材、木地板 350 余平方，维修路灯 200 余盏，维修线路 500 余次，维修水管、取水阀 100 余次，维修消防栓 10 处，维修排污系统 60 余次，更换污水水泵 20 余套，维修监控摄像头 60 余处。为园区的供水、供电、施工等方面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帮助。

游览接待是青山江滩的常态化工作，更是展示公司形象的重要窗口，运行管理部建立了从车到人、从点到线的联动工作机制，今年共完成中央、省、市等各级领导接待 200 余批次，得到了各级领导一致好评，树立了公司的良好形象。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青山江滩运行维护管理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设施完好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项目年度目标完成及时性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是否控制在预算内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全区经济发展率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为居民提供良好的休闲环境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江滩生态可持续率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率 100%

完成情况良好，均无偏离情况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按照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根据季节性工作重点严格落实，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加强安全教育，确保安全稳定。为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人员安全意识，顺利推动各项安全生产工作，针对季节性安全隐患，加强日常安全常识教育培训，青山江滩定期组织各外包单位及商户学习安全知识，在户外场地进行消防灭火实操演练，进一步提高全体人员的应急突处能力，学会自救与如何逃生火灾的方法。青山江滩要求必须认真做好各项安全管理工作，与各外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在重大节假日前下发《关于做好安全生产的通知》，提高安全意识，明确责任主体，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2、建立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制度。日常安全检查“九小场所”检查以及“百日安全”消防行动检查同步进行，要求小问题立即整改，大问题限期整改，把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并且在每月安全检查的基础上，逢重要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全面开展安全大检查。认真吸取保安岗亭火灾事故教训，严查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乱接乱搭等现象，保证用电安全。加强对管理用房的安全检查力度，重点检查经营户安全措施是否到

位、消防设施配备是否齐全、应急通道是否畅通等落实情况，全面细致地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走过场，不留盲区、死角、整治不留后患，对发现的安全隐患，下达《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整改落实到位，实行闭环管理。

3、强化安全责任，做好安全管理工作。今年青山江滩针对覆土消防中控室，落实了持证值班及消防重点单位消防设施维保单位合同签订，有效解决了日常消防检查及维保问题，保障了日常消防系统的有效运行；针对青山江滩覆土消防设施因长期在地下，消防设施存在老化腐蚀问题，今年9月份消防设施开展全面维修，解决了消防系统细节问题。

4、持续做好防汛抗旱防大风雨雪工作。进入汛期以来，青山江滩制定2023年防汛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员参与防汛备汛，扎实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及时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提前做好夏季汛期各项应急管理及相关应急演练工作，做好防汛人员的分配及物资保障工作，提高防汛抢险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快速、高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为实战奠定基础。

2023 年度青山江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4.5.30

项目名称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碧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5	150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XX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青山江滩运行维护管理 (万平方米)		150 万 m²	150 万 m²	10
		质量指标	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良好的休闲环境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江滩生态可持续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年度绩效 目标2 (XX分)						
.....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我单位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得分为 93.68 分。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2052.227674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3000 万元，立项项目为 2023 年度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青山区污水处理设施、港渠及雨水主干管涵运营维护经费。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3 年度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68.41%。

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30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2052.227674 万元，执行率为 68.41%，得分为 13.7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1 经济性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经济性指标的项目资金管理指标，项目资金管理指标年初目标为 $\leq 5\%$ ，实际完成值为 0，得分为 10 分。

2.2 产出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5.42 万 m^3 ，实际完成值为 15.94 万 m^3 ，得分为 15 分。

(2)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46.03 万 m^2 ，实际完成值为 46.03 万 m^2 ，得分为 15 分。

(3)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1200m^3$ ，实际完成值为 13645.68 m^3 ，得分为 15 分。

2.3 效益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5\%$ ，得分为 10 分。

(2)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项目管理指标，项目管理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2.4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5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因汛期原因，设备长时间停机搁置，在设备启动前无法观察设备的稳定行，因此运行中各种设备出现故障影响了运营生产，需要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同时也要考虑天气等因素的影响，争取高效高质量完成任务，确保时效性。

2.景观植物受环境因素影响，如病虫害，人为因素破坏等。

3.对市民的拆求及时联系、处理、并回告处理结案，尽最大努力满足其诉求。

4.对港西泵站内分担水处理压力及时高效、稳定、配合各项工作。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汛期设备停机状态下，全面对各个进行维护大保养，对重要设备进行试机效验确保设备稳定性，因天气原因对露天设备进行应急遮盖避免长期爆晒淋雨侵蚀设备。每隔一段时间派人设备进行开机试机，避免长时间不开机影响设备后期稳定性。

2. 加强日常养护管理，及时防治病虫害，以及建立有效的监测和反馈机制。

3. 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确保工作节奏向前。

4. 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附件：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表（附后）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包含 6 个子项目：一是白玉山明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租赁维护管理项目，收集处理白玉山明渠周边生活污水，防止生活污水流入港渠；二是港西泵站排口一级强化处理工程运营项目，提升港西泵站外排出江排口水质；三是青山淤泥实验站淤泥处置项目，降低排水设施维护过程中淤泥对环境造成的二次污染；四是青山东部地区排水设施运维管理项目，保障我区汛期排涝通道和港渠水质；五是青山区明渠日常维护及水下植被养护项目，对青山港等六条港渠进

行运营维护；六是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项目，对市政道路的雨水主干管涵进行清淤及疏通，确保汛期排水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为确保青山区内污水处理设施、港渠及雨水主干管涵正常运行、安全可靠，有效应对武汉市河湖长制考核。

2. 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为 2023 年青山区预算项目，资金来源为青山区预算内资金，年度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2052.227674 万元，主要用于青山区污水处理设施、港渠及雨水主干管涵运营维护经费。项目属性为持续性项目，项目类型为常年性项目，项目为期 1 年，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单位全面落实了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展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财政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的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职责分工，指定和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实施进行绩效自评工作，保证相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按时顺利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单位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得分为 93.68 分。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2052.227674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3000 万元，立项项目为 2023 年度涉水运营

维护及监测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青山区污水处理设施、港渠及雨水主干管涵运营维护经费。执行率情况：2023 年度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68.41%。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30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2052.227674 万元，执行率为 68.41%，得分为 13.7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 经济性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经济性指标的项目资金管理指标，项目资金管理指标年初目标为 $\leq 5\%$ ，实际完成值为 0，的得分为 10 分。

严格把控项目运营管理经费使用，确保项目超概率完成绩效目标值，实际项目超概率为 0。

2.2 产出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5.42 万 m^3 ，实际完成值为 15.94 万 m^3 ，得分为 15 分。

派专人沿线巡查，确保港渠岸线无损坏，通过日常巡查维护及时疏捞水面垃圾，对岸坡的垃圾进行清理及杂草进行清除，年度累计水面漂浮物、垃圾清理量 15.94 万 m^3 。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46.03 万 m^2 ，实际完成值为 46.03 万 m^2 ，得分为 15 分。

对青山港、武钢二号明渠、武钢一号明渠、罗家港（东侧）、东湖港（青山段）、青山热电厂排水渠等东西部港渠进行运营维护，做到水面清洁，无垃圾漂浮，渠道和出水口通畅，不影

响排水，维护水域面积共计 46.03 万 m²。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1200\text{m}^3$ ，实际完成值为 13645.68m^3 ，得分为 15 分。

通过截污、清淤、疏通等手段，对港渠沿线的雨水管道和管井进行了必要的整治和清淤，保证了港渠沿线排水功能，累计管道清淤及渠道清淤量达 13645.68m^3 。

2.3 效益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5\%$ ，得分为 10 分。

对港渠范围内树木、灌木、草坪、花卉等岸坡植物和水生植物进行维护和植保，景观植物存活率达到 95%以上。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项目管理指标，项目管理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做好港渠水面藻类应急处置工作，及时维修更换故障设备，确保港渠、设施正常运行，应急事件处理率达 100%。

2.4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5 分。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市民热线为抓手，诚恳回应群众诉求，处理并回复投诉 34 起，投诉办理率为 90%。

（四）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强化思想政治及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一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严的标准、弘扬实的作风，持续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着力促进为群众办实事落细落实、特色工作创新创优、开新局谱新篇有力有效，加强纪律执行，严查违纪行为；二是不折不扣执行好各项规章制度，从严管理队伍；三是落实作风建设常态化，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举措纠正“四风”，坚持零容忍惩治腐败的态度不变、力度不减。

2. 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3. 结合生产需求，聘用专业操作人员，加强专业技术培训，强化一专多能，进一步提升效能。

2023 年度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6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涉水运营维护及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源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泰信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0	2052.22 7674	68.41%	13.68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经济性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指标	项目超概率		≤5%	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面漂浮物、垃圾清理量		15.42 万 m³	15.94 万 m³	15
		数量指标	维护水域面积		46.03 万 m²	46.03 万 m²	15
		数量指标	管道清淤及渠道清淤量		≥1200m³	13645.68m³	1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景观植物存活率		≥90%	95%	10
		项目管理指标	应急事件处理率		≥95%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办理率		≥90%	100%	5
总分	93.6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因汛期原因，设备长时间停机搁置，在设备启动前无法观察设备的稳定行，因此运行中各种设备出现故障影响了运营生产，需要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同时也要考虑天气等因素的影响，争取高效高质量完成任务，确保时效性。 2.景观植物受环境因素影响，如病虫害，人为因素破坏等。 3.对市民的拆求及时联系、处理、并回告处理结案，尽最大努力满足其诉求。 4.对港西泵站内分担水处理压力及时高效、稳定、配合各项工作。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在汛期设备停机状态下，全面对各个进行维护大保养，对重要设备进行试机效验确保设备稳定性，因天气原因对露天设备进行应急遮盖避免长期爆晒淋雨侵蚀设备。每隔一段时间派人对设备进行开机试机，避免长时间不开机影响设备后期稳定性。 2.加强日常养护管理，及时防治病虫害，以及建立有效的监测和反馈机制。 3.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确保工作节奏向前。 4.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我单位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项目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1650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1650 万元，立项项目为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主要用于青山区东部片区污水管网修复、东部清淤、小区雨污分流工程及混错点改造工程等。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自评执行率为 100%。

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165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16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1 产出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完成混错接点改造点位数 37 处，实际完

成值为 37 处，得分为 10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650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控制在预算内 1650 万元，得分为 10 分。

（4）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工程开工及时率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8 分。

2.2 效益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可持续影响长期，实际完成值为长期影响，得分为 10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雨污分流改造贡献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3）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全区经济发展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2.3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0%，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10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项目绩效指标细化不够具体。设置的效益指标未能恰当体现项目应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

2、工程延期完工。工程开工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1 年 2 月 19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延期原因包括因解决借地、青苗补偿等问题、工程变更以及受疫情影响等。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认真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以此为基础编制施工方案，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更好地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分析，结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内容设置与之相匹配的指标值。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06. 07

项目名称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源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50	165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混错接点改造点位数		37处	37处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完工及时率		95%	70%	7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雨污分流改造贡献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项目绩效指标细化不够具体。置设置的效益指标未能恰当体现项目应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 2、工程延期完工。工程开工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1 年 2 月 19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延期原因包括因解决借地、青苗补偿等问题、工程变更以及受疫情影响等。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认真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以此为基础编制施工方案，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更好地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分析，结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内容设置与之相匹配的指标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项目类别为区级专项项目，项目属性为新增性项目，项目类型为一次性项目，项目起止日期为 2021.11.20-2023.1.30，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排口截污工程、管道缺陷性修复工程、混错接改造工程清淤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及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 9972.5342 万元。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2022 年度财政资金项目预算数为 165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16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严格按照局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的自评工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数为 165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16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面完成了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建设工程（一期）的预定用途。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

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完成混错接点改造点位数 37 处，实际完成值为 37 处，得分为 10 分。

项目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截止至 2024 年年初，项目完成混错点改造 110 处；完成道路清淤 48360.42 方；完成道路缺陷修复 574 处；完成污水管道完善工程管道新建共计 3066.73 米。

②完成的年度绩效目标为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本工程已完成竣工验收，质量合格率达 100%。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650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控制在预算内 1650 万元，得分为 10 分。

④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工程开工及时率 95%，实际完成值为 70%，得分为 7 分。

工程开工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1 年 2 月 19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工程按计划及时开工，未能按期完工。

（2）效益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可持续影响长期，实际完成值为长期影响，得分为 10 分。

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道建设工程通过对雨水管涵的修复以及清淤，恢复了排水系统原排水能力，补齐东部片区污水系统短板，区域排水能力提升。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雨污分流改造贡献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部分老旧小区建设年代久远，为合流排水体制，社区内部存在排水不畅、污水漫溢等情况。工程完工后，区域内渍水情况得到有效改善，污水收集能力显著提升。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全区经济发展率提升，实际完成值为提升，得分为 10 分。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进一步完善辖区排水功能，切实解决了辖区水环境治理问题，优化了投资环境。

（3）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0%，实际完成值为 98%，得分为 10 分。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切实解决了辖区水环境治理问题，提升了辖区居民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获社区赠送锦旗。

（五）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2.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基本建设程序的管理，督促各参建单位履行项目管理职责，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我单位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我单位财政划转资金 500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500 万元，立项项目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主要用于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前端监测监控站网建设、数据资源建设、业务应用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 2023 年度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自评执行率为 100%。

其中：年度财政资金总额预算数为 5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5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1 产出指标

（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58 处，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2）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合格率 100%，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3)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70%，得分为 7 分。

(4)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2.2 效益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2)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3)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2.3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得分为 10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工程延期完工。工程开工时间 2021 年 3 月 1 日，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28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延期原因包括因系统试运行应包含一个完整的汛期并且不少于 6 个月、工程变更以及受疫情影响等。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

确真实有效。

2、做好整体项目的运维工作，及时进行巡检、检修，保证点位上线率高于 90%。

附件：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自评表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06.07

项目名称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光谷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	5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监测监控点位数		58处	58处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完工及时率		95%	70%	7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为青山区水务工作的开展提高效率，节约人力物力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助力防汛排涝工作，提高抢险抢修的工作效率		100%	10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障区内湖泊、港渠等基本维护工作，提升区内整体生态环境。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使用单位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工程延期完工。工程开工时间 2021 年 3 月 1 日，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28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延期原因包括因系统试运行应包含一个完整的汛期并且不少于 6 个月、工程变更以及受疫情影响等。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2、做好整体项目的运维工作，及时进行巡检、检修，保证点位上线率高于 9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类别为本单位部门预算项目，年度预算数为 500 万元，立项项目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主要用于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建设工程前端监测监控站网建设、数据资源建设、业务应用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2.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 2024 年度财政资金项目预算数为 5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5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本单位全面落实了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本着合理节约开支的原则将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资金用于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工程建设。

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展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的相关工作，队领导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局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的自评工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数为 5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5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面完成了青山区智慧水务“数据河湖长”项目的预定用途。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58 处，实际完成值为 58 处，得分为 10 分。

数量指标其中包含工作内容为前端监测监控点位数。

②完成的年度绩效目标为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前端监控监测点位分散，既要抓施工效率又要抓施工质量，加强质量和精细化施工管理，做到施工能既能实际问题又不失美感，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

2024 年度工程开工完工及时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70%，得分为 7 分。

工程开工时间 2021 年 3 月 1 日，合同工期 730 日历天，计划完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28 日，实际完工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工程按期开工，完工时间延误。

④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项目实际投资低于初步设计批复金额。

（2）效益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为青山区水务工作的开展提高效益，节约人力物力。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助力防汛排涝工作，提高抢险抢修的工作效率。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保障区内湖泊、港渠等基本维护工作，提升区内整体生态环境。

（3）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得分为 10 分。

积极与上级部门进行沟通，处理系统维护、数据对接等相

关事宜。

（六）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我单位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

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为 2023 年区级一般债，拨付金额为 600 万元，立项项目为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主要用于青山区东部片区污水管网修复、东部清淤、小区雨污分流工程及混错点改造工程等。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我单位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自评执行率为 100%。

其中：区级一般债拨付金额为 6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执行数为 6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为 20 分。

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1 产出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27.5 分。

(2)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合格率 95%，实际完成值为合格率 100%，得分为 10 分。

(3)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3 分。

(4)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2.2 效益指标

(1)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2)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3)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2.3 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4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已竣工验收，因项目点位较多，需及时对一些重点点位进行运维。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在项目质保期内保障项目质量。

附件：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自评表

(附后)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小区雨污分流项目及道路清淤进度缓慢，因环保督察检查点位主要是混错点及管道缺陷等问题，把资金往环保督察点位倾斜，综合考虑后，将重点部位以完成混错点及管道缺陷修复等点位，合理充分利用资源。 2、确保项目施工无重大安全隐患为前提，及时对剩余点位进行施工，同时也要考虑天气等因素的影响，争取高效高质量完成任务，确保时效性。 以上情形造成我队在制定绩效目标时有一定偏差，100%完成一些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一定的困难性。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加强小区雨污分流项目及道路清淤等施工进度，提升计划性与时效，加强与市局对接管理单位的联系，掌握最新的考核标准及精神。加强道路自查自改力度，及时处理各平台问题，并落实到人，查漏补缺。 2、对施工点位的维修质量及成本控制进行常态化管理，提升作业队伍及管理人员对工程质量、成本控制的意识，同时加快已完工作量的结算支付进度，动态掌握维修资金的使用情况。 3、制定完善工作制度，以常态化管理措施，确保工作节奏向前。 4、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类，做到数据随要随到，准确真实有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类别为部门预算项目，项目属性为新增性项目，项目类型为一次性项目，项目起止日期为 2021.11.20-2023.1.30，项目主要内容为排口截污工程、管道缺陷性修复工程、混错接改造工程清淤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及小区改造工程。

2. 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2023 年度区级一般债拨付金额为 6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6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主要为年度绩效目标为社会效益指标，主要用于辖区排口截污工程、管道缺陷性修复工程、混错接改造工程清淤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及小区改造工程等工作。

本单位全面落实了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本着合理节约开支的原则将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中的排口截污工程、管道缺陷性修复工程、混错接改造工程清淤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及小区改造工程等，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展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经费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财政下达的项目指标做好项目预算分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文件精神开展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的自评工作，成立

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职责分工，指定和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实施进行绩效自评工作，保证相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按时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2023 年度区级一般债拨付金额为 600 万元，年度财政资金执行数为 6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面完成了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的预定用途。我单位注重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项目资金，无违规滥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5 分。

数量指标其中包含工作内容为完成混错点改造 509 处；完成道路清淤 10000 方；完成道路缺陷修复 500 处；

实际完成完成混错点改造 509 处；完成道路清淤 11234 方；完成道路缺陷修复 559 处；

②完成的年度绩效目标为产出指标下的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10 分；

本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

本工程已完成竣工验收。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时效指标。

2023 年度维修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5%，得分为 13 分；

加强维修力度，对派件问题及时分析处理，制订合理维修方案，确保道路维修质量。加强道路巡查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对问题进行分析处理，及时消除道路安全隐患，年度内及时维修。

接第三方案件一般道路原则上 48 小时内维修年初目标值为 90%，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4 分；

加强道路病害的巡查监管工作，全年整改第三方测评案件 1598 处，均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10 出警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做简单处理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4 分；

车辆做好应急出警准备，队部有 24 小时值班机制，确保出警速度。出警测试均能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重要交通要道及时维修率 95%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④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下的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为 5 分。

加强制度管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职工履职尽责能力，在政治理论、业务能力和教育培训上探索新思路和新方法，在全队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加强维修结算工程量审计，当月工作量当月审核。

抓好安全生产管理工，加强安全预警管理和隐患排查，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2）效益指标

①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 5 分。

实际完成混错点改造 507 处；完成道路清淤 11234 方；完成道路缺陷修复 559 处；共计完成产值 7703.77 万元，取得了较高的经济效益。

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 5 分。

加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效益指标下的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100%，得分 5 分。

工地严格按照工完场清原则执行，做到不留建筑垃圾，不乱丢建筑垃圾。

（3）满意度指标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为满意度指标下的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的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95%，实际完成值为 90%，得分为 4 分。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双评议”活动为抓手，诚恳回应群众诉求，办理市长热线等渠道投诉共 186 件，取证回退 69 件，维修处理 117 件（市长专线 76 件、信访件 2 件、市转办件 32 件、其他媒体督办 7 件），评价满意率达 90%。

（七）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强化思想政治及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一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严的标准、弘扬实的作风，持续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着力促进为群众办实事落细落实、特色工作创新创优、开新局谱新篇有力有效，加强纪律执行，严查违纪行为；二是不折不扣执行好各项规章制度，从严管理队伍；三是落实作风建设常态化，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举措纠正“四风”，坚持零容忍惩治腐败的态度不变、力度不减。

2. 着力抓好经济工作，加大与兄弟单位的合作，立足于自身平台，增收节支，弥补人员经费不足问题。

3. 进一步加强安全文明、质量成本控制，完善内业资料，加快各类结算、核算工作，做好成本分析，提高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能，增强社会效益。

2023 年度武财建【2023】98 号一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3】98 号一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5	150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江滩维护面积		133.02 万 平方米	133.02 万平方 米	10
		质量指标	江滩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江滩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江滩环境改善程度		100%	10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2]949 号 2022 年省预算基建投资— 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生态 修复工程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2]949 号 2022 年省预算基建投资—青山湿地一期（中石化柴油码头至八吉府大街段）生态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0	4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提升		明显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省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3】591 号—武汉市青山区 2022 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3】591号—武汉市青山区2022年易渍水点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	99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管道缺陷修复数量		15个	15个	16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6
		社会效益 指标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 比例		5%	5%	16
		经济效益 指标	中央预算内资金支付率		100%	100%	16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6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3】98 号—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3】98 号—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6.23	3.982958	0.89%	0.178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维护座数		3 座	3 座	10
		质量指标	泵站运行状况		良好	良好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泵站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中心城区涝水改善程度		100%	10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80.178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债〔2023〕32 号 2023 年第一批政府债券 资金（一般债券）—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网工程项目 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债〔2023〕32号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道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	5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给水管道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给水管道畅通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2〕150 号 2022 年水务工程建设 —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2〕150 号 2022 年水务工程建设—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49.4148	519.4148	94.54%	18.91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19 至 2021 年累计完成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65 处	65 处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小区二次供水改造贡献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8.91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综【2021】272 号配套费—2022 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综【2021】272 号配套费—2022 年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20	42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二次供水改造小区数量		28 处	28 处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时效指标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总分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债 [2023] 719 号—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债〔2023〕719号—八吉府明渠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0	28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明渠整治长度		6.9公里	6.9公里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排水畅通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2〕189 号—2021 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2〕189号—2021年度长江汉江武汉段跨区断面水质考核奖惩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给水管道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给水管道畅通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债〔2023〕719 号—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财债〔2023〕32号 2023年第一批政府债券资金（一般债券）—主城区断头管网混错节点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	3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雨污分流改造点位数		4处	4处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雨污分流改造贡献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8.1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职工医疗补助总额		8.17 万元	8.17 万元	10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医疗补助核算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时效指标	支付职工医疗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 90%	》 9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

2023 年度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武汉先行区青山示范段概念规划编制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武汉先行区青山示范段概念规划编制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5	16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青山区编制范围		» 160.75 平方公里	» 160.75 平方公里	10
		质量指标	编制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情况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
		时效指标	编制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选址勘察覆盖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化工区划转-临时泵站移动泵车维护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化工区划转-临时泵站移动泵车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2	39.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维护座数		1 座	1 座	10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状况		良好	良好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应急事件及时处理率		≥ 90%	≥ 9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10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总分	94.17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化工区划转-泵站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化工区划转-泵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0	4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维护座数		3座	3座	10
		质量指标	泵站运行状况		良好	良好	1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泵站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涝水改善程度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水质监测及管网探测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排水水质监测及管网探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5	94.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检测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排水户水质达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排水许可管理成本节约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排水户水质达标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保护改善满意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水务执法艇运行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水务执法艇运行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9.2	239.07	99.95%	19.99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艇运行维护保养费		248 万元	221.27 万元	10
		质量指标	沿江港口岸线整治达标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打击非法采砂成本节约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采砂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沿江港口整治满意率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指标	满意度				
总分	99.99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总分	94.5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北湖泵站出江流道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1.17	351.1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事件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节约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排渍抽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制度，增强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把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常态，自觉提高资金使用的高效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

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水务执法队员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水务执法队员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乙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0	21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 本 指标	巡查成本节约率		≥90%	9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执法任务巡查次数		不少于 6000 人 次	6814 人次	10
		质量指 标	维护执法安全运行		>100%	100%	10
		时效指 标	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 结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 作，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 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 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水务执法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水务执法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7	8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节约率		>90%	95%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车次		不少于 1000 车次	1062 车次	20	
		质量指标	维护执法安全运行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 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化工区划转-打击非法采砂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化工区划转-打击非法采砂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	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击非法采砂成本节约率		>90%	9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动执法艇艘次		不少于 500	692 艘次	10
		质量指标	维护执法安全运行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 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 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 — 80%(含 80%)、80 — 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1.0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满意 度 指标	对象满 意 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 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泵站设施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填报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泵站设施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7	23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清淤数量		9座	9座	10
		质量指标	泵站抽排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维护完成时限		汛前(10月)完成	汛前(10月)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地区人口		42万人	42万人	15
		环境效益指标	小到中雨城区无渍水		好	好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挥排渍作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5%	9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港西、许家村泵站运行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填报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港西、许家村泵站运行维护费（市级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5	29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设备维护数		36	36	确定能
			机电设备维护及保养数量		6 组	6 组	10
		质量指标	泵站开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降雨抽排响应时长		<10 分钟	<10 分钟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区排涝安全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抽排确保城市不出现严重渍水灾害		无渍水灾害	无渍水灾害	5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排涝效率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区全年无涝灾率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内居民、单位满意度		≥ 95%	≥ 95%	9
年度绩效目标 2							
.....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护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填报日期: 填报日 2024 年 0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护（市级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0	11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箱涵维护数量		1 座	1 座	10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维护完成时限		汛前（10 月）完成	汛前（10 月）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经济发展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的工业生产、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满意率		100%	100%	5
		环境效益指标	排水泵站环境等附属设施完好率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自然环境改观、减少环境污染的可持续影响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泵站维修养护项目满意度	泵站运行效果的满意度		100%	100%	10
			泵站设施日常管理的满意度		100%	100%	5
			泵站设施维修养护及时性的满意度		100%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内居民、单位满意度		≥ 95%	≥ 95%	9
	年度绩效 目标 2						
.....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填报日期: 2024. 6. 12

项目名称		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	5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 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执行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管辖路段数段		121 条	121 条	15
		质量指标	管辖路段排水设施畅通率		≥90%	≥90%	15
		时效指标	市长专线案件处理出警 时间		≤2 小时	≤2 小 时	10
		时效指标	任务信息案件处理出警 时间		≤4 小时	≤4 小 时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按照排渍要求, 实现小雨、中雨无 积水, 大雨、暴雨保功能, 持续大 暴雨抗涝灾, 特大暴雨确保人民生 命安全		已完成	已完 成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5
总分	9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填报日期: 2024. 6. 12

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48	648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 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维护经费执行率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管辖路段数量		121 条	121 条	15
		质量指标	管辖路段排水设施畅通率		≥90%	≥90%	15
		时效指标	市长专线案件处理出警时 间		≤2 小时	≤2 小 时	10
		时效指标	任务信息案件处理出警 时间		≤4 小时	≤4 小 时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按照排渍要求，实现小雨、中雨无 积水，大雨、暴雨保功能，持续大 暴雨抗涝灾，特大暴雨确保人民生 命安全		已完成	已完 成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5

总分	9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红色物业排水疏捞专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填报日期: 2024. 6. 12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排水疏捞专项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局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1.91	301.91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物业小区户数		42089 户	42089 户	20
		质量指标	红色物业小区达标率		92 个	92 个	15
		时效指标	红色物业案件处理及时 率		≤24 小时	≤24 小 时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按照排渍要求，实现小雨、中雨无 积水，大雨、暴雨保功能，持续大 暴雨抗涝灾，特大暴雨确保人民生 命安全		已完成	已完成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井盖防坠网采购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填报日期: 2024. 6. 12

项目名称		排水井盖防坠网采购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局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2.5	92.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防坠格板安装达标数量		4200	4200	20
		质量指标	符合武汉市地方标准 DB4201/T649-2021 中 6.6.1.11 要求的数量		4200 个	42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满足居民安全出行需要， 减少事故率		已完成	已完成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9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填报日期： 2024. 6. 12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局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排水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	2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 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市政管网疏浚完成 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全区修复更换窨井合格 率		100%	100%	19.5
	效益 指标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率		≤24 小时	≤24 小时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总分		9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湖泊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项目名称		湖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北湖管护成本		成本控制 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 预算内	14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北湖巡查任务		1	1	14
		质量指标	湖泊管理范围内的 违法行为发现率		100%	100%	14
		时效指标	湖泊投诉反应时效		≤24小时	≤24小时	14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环境卫生保持 率		100%	100%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湖泊保护宣传满 意度		≥95%	≥95%	9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化工区划转湖泊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项目名称		化工区划转湖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1.8	231.8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潭湖、竹子湖 管护成本		成本控制 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 预算内	14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清潭湖、竹子湖 巡查任务		2	2	14
		质量指标	湖泊管理范围内的 违法行为发现率		100%	100%	14
		时效指标	湖泊投诉反应时效		≤24小时	≤24小时	14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环境卫生保持 率		100%	100%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湖泊保护宣传满 意度		≥95%	≥95%	9
年度绩效 目标2 （XX分）							
.....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堤防维护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6.13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1.74	216.81	97.78%	19.55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设施及环境维护率		100%	100% 对堤防设施和禁脚地环境进行整治，清理护坡淤积土方块石 2.5Wm³，块石护坡勾缝 1.45W m²	10
		数量指标	辖区河道堤防巡查次数		≥360 次	每天 2 次隐患排查	10
		质量指标	维护堤防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防汛应急处理及时性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河道堤防安全		成效显著	强化沿江防溺水专项巡查，设立防溺水安全警示牌 50 块	10
		生态效益指标	堤防岸线长效养护管理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9.5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惠堤防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 01. 15

项目名称		武惠堤防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5.54	242.69	98.84%	19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率		≥95%	98.84%	13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堤坡、两台除草次数		≥10次	11次	14
			全年巡堤次数		≥360次	超500次	13
		质量指标	堤防两台除草、堤容堤貌 完成率		≥95%	100%	14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沿线堤容堤貌干净整洁度		≥95%	100%	1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及群众满意度		≥95%	100%	13	
总分		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4. 01. 15

项目名称		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1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枝黄花巡查管护面积与管辖面积占比		≥95%	100%	10
			开展宣传工作次数		≥1次	1次	10
		质量指标	管理区域一枝黄花防除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一枝黄花春防、秋防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对外来入侵物种和生物多样性关注度,开展宣传工作次数		≥1次	1次	1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防范外来入侵物种风险		是	是	10
			是否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实现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 2023. 6. 13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化工区）武惠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13.4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效益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满意度 指标	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2】150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补助市级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填报日期: 2024.01.15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2】150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补助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11.7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主机组数量		≥8 台	8 台	10
			全年机组运行台时		≥50 台时	498.77 台时	10
			全年累计巡查北湖次数		≥400 人次	480 人次	10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疏捞任务		≥95%	100%	10
			机组安全运行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开机及时率		≥95%	100%	1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港渠生态环境		维持环境良好	维持环境良好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渍水区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农[2020]299 号大型泵站公益性排涝电费 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填报日期: 2024. 01. 15

项目名称		武财农[2020]299 号大型泵站公益性排涝电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3	4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主机组数量		≥8 台	8 台	13
			全年机组运行台时		≥50 台时	498.77 台时	13
			机组安全运行率		≥95%	100%	13
		时效指标	开机及时率		≥95%	100%	13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港渠生态环境		维持环境良好	维持环境良好	1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渍水区群众满意率		≥95%	100%	1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武财建〔2023〕98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填报日期: 2024. 01. 15

项目名称		武财建〔2023〕98 号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7.5	60.54	89.69%	18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运行主机组数量		≥8 台	8 台	10
			全年机组运行台时		≥50 台时	498.77 台时	10
			全年累计巡查北湖次数		≥400 人次	480 人次	10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疏捞任务		≥95%	100%	10
			机组安全运行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开机及时率		≥95%	100%	1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港渠生态环境		维持环境良好	维持环境良好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渍水区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区财政年末支付压力过大，北湖泵站主引水港工程项目款未能完成支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推进工程进度，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填报日期: 2023.6.13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	7.1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00%	100%	15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河湖长制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4.05.22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7.67	128.31	86.89%	14.71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控制		在预算内	在预算内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检次数		1次/季度	1次/季度	15
		数量指标	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培训活动		≥4次	5次	15
		数量指标	组织对街道及区级河湖长联系部门开展河湖长目标责任考核		1次/季度	1次/季度	15
		质量指标	水环境质量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5
		时效指标	河湖长巡查及时性		≥98%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4条建成区黑臭水体保持长制久清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总分	94.7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化工区划转-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4.05.22

项目名称		化工区划转-街道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18	3.72	14.77%	12.34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控制		在预算内	在预算内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检次数		1次/季度	1次/季度	15
		数量指标	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培训活动		≥4次	5次	15
		数量指标	组织对街道及区级河湖长联系部门开展河湖长目标责任考核		1次/季度	1次/季度	15
		质量指标	水环境质量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5
		时效指标	河湖长巡查及时性		≥98%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4条建成区黑臭水体保持长制久清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达到省、市考核要求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总分	92.3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 2023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湖泊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16	0.16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满意度 指标	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23. 6. 13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	27.92	87.25%	17.45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成本节约率		≥95%	95%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任务人次		不少于90人次	98人次	16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力度		≥95%	95%	16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文书或联系函下达的及时率		≥95%	95%	16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持续利用率		≥90%	90%	1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8
总分	97.4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23. 6. 13

项目名称		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 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0	0.4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效益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 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满意度 指标	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享受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